

附件六

露營場設置登記申請書

基本資料	名稱	○○○露營場		地址	
	土地坐落	鄉(鎮市區)	地段	地號	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
露營場面積		許可使用細目設施面積	(非農牧用地及林業用地免填)	衛生設施及管理室面積	(非農牧用地及林業用地免填)
	平方公尺		平方公尺		平方公尺
申請人	姓名	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	聯絡電話	(住家)	(公司)	(行動電話)	
	戶籍地址				是否具有原住民身分
	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			

檢附文件一覽表

- 1、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。但得以電腦完成查詢者，免附。
- 2、土地所有權狀影本或土地同意使用之證明文件。
- 3、設施規劃配置圖，範圍內有既有建築設施者，應檢附合法使用證明文件，並輔以照片說明。
- 4、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契約影本。
- 5、位屬山坡地及森林區範圍，依水土保持法相關規定應擬具水土保持計畫者，應檢附水土保持完工證明書。
- 6、擇一檢附
 - 如位於都市土地時，應檢附所在地都市計畫主管機關提供符合土地使用管制之函文影本。
 - 如位於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及林業用地，應檢附土地使用許可文件。
 - 如位於國家公園區，應檢附國家公園管理處核發土地使用許可文件。
- 7、如位於第二級災害敏感類型之「海堤區域(堤身以外)」，應取得當地水利主管機關同意文件。

- 8、地質敏感區查詢結果。(應洽詢地質法地方主管機關；如位於地質敏感區範圍且屬地質法土地開發行為，後續開發行為應依地質法規定進行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，並於相關法令規定需送審之書圖文件中納入調查及評估結果)
- 9、如位於洪氾區二級管制區及洪水平原二級管制區，應檢附設置可供人員避難及減輕危害等功能之設施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- 10、經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置露營場或露營設施證明文件。(如休閒農場登記證等)
- 11、委託書(有代理人需檢附)。
 - 11-1、代理人身分證正反影本(需蓋章)
- 12、其他經露營場管理機關指定之文件(請敘明)。
 - 12-1、申請人身分證正反影本(需蓋章)，如具原住民身分者，需檢附戶籍謄本(記事不省略，非正本請加註與正本相符)。
 - 12-2、露營場緊急應變救護及旅客疏散計畫。

申請人： (蓋章)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代理人： (蓋章)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